

中期報告

2007

奧亮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7

奧亮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連同二零零六年之比較數字。

### 簡明綜合損益表(未經審核)

####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營業額	2	<b>20,291</b>	16,224
銷售成本		<b>(12,547)</b>	(7,589)
毛利		<b>7,744</b>	8,635
其他收入		<b>651</b>	923
銷售及分銷開支		<b>(46)</b>	(365)
行政開支		<b>(30,413)</b>	(25,629)
經營虧損	3	<b>(22,064)</b>	(16,436)
財務費用	4	<b>(2,041)</b>	(1,145)
除稅前虧損		<b>(24,105)</b>	(17,581)
稅項	5	<b>17</b>	—
源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b>(24,088)</b>	(17,581)
<b>終止經營業務</b>			
源自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6	<b>(9,763)</b>	(884)
		<b>(33,851)</b>	(18,465)
歸屬於：			
本公司之股本持有人		<b>(33,851)</b>	(18,264)
少數股東權益		<b>—</b>	(201)
		<b>(33,851)</b>	(18,465)
<b>每股虧損</b>			
源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7		
— 基本		<b>0.37 港元</b>	0.21 港元
— 攤薄		<b>0.37 港元</b>	0.21 港元
源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		<b>0.26 港元</b>	0.20 港元
— 攤薄		<b>0.26 港元</b>	0.20 港元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b>資產及負債</b>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b>4,914</b>	5,834
投資物業		<b>163,001</b>	163,001
無形資產	8	<b>989</b>	14,768
應收融資租賃賬款		-	250,725
		<b>168,904</b>	434,328
流動資產			
存貨—轉售貨品		<b>1,554</b>	1,816
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9	<b>21,583</b>	23,440
應收融資租賃賬款		-	71,944
銀行結餘及現金		<b>4,243</b>	12,417
		<b>27,380</b>	109,617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10	<b>17,947</b>	40,588
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及有抵押		<b>22,334</b>	30,769
融資租賃承擔		-	52,935
應付稅項		<b>277</b>	574
		<b>40,558</b>	124,866
流動負債淨值		<b>(13,178)</b>	(15,24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b>155,726</b>	419,079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續)**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一年後到期及有抵押		<b>26,468</b>	15,497
融資租賃承擔		–	280,017
可換股債券		<b>9,926</b>	–
遞延稅項負債		<b>5,629</b>	4,996
		<b>42,023</b>	300,510
資產淨值		<b>113,703</b>	118,569
資本			
股本	11	<b>100,173</b>	90,173
儲備		<b>8,563</b>	28,392
母公司之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		<b>108,736</b>	118,565
少數股東權益		<b>4,967</b>	4
權益總額		<b>113,703</b>	118,569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之股本持有人應佔											少數股東	
	股本	股份溢價	可兌換優先股撥備	土地及樓宇重估撥備	可換股債券權益撥備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撥備	實繳盈餘	匯兌波動撥備	累計虧損	總計	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	76,955	-	9,792	7,355	-	7,994	174,162	(983)	(140,415)	134,860	204	135,064	
可兌換優先股撥備兌換時發行股份	13,000	18,329	(9,792)	-	-	-	-	-	-	21,537	-	21,537	
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股份	218	218	-	-	-	-	-	-	-	436	-	436	
確認以股本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	-	-	-	-	442	-	-	-	442	-	442	
並無於綜合損益表確認之													
收益淨額—匯兌差額	-	-	-	-	-	-	-	636	-	636	-	636	
期間虧損	-	-	-	-	-	-	-	-	(18,264)	(18,264)	(201)	(18,465)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90,173	18,547	-	7,355	-	8,436	174,162	(347)	(158,679)	139,647	3	139,650	
實繳盈餘分派	-	-	-	-	-	-	(9,018)	-	-	(9,018)	-	(9,018)	
出售附屬公司時解除	-	-	-	-	-	-	-	140	-	140	-	140	
並無於綜合損益表確認之													
虧損淨額—匯兌差額	-	-	-	-	-	-	-	(425)	-	(425)	-	(425)	
期內虧損	-	-	-	-	-	-	-	-	(11,779)	(11,779)	1	(11,778)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0,173	18,547	-	7,355	-	8,436	165,144	(632)	(170,458)	118,565	4	118,569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未經審核) (續)

###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母公司之股本持有人應佔										少數股東	
	股本	股份溢價	可兌換優先股儲備	土地及樓宇重估儲備	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儲備	實繳溢餘	匯兌波動儲備	累計虧損	總計	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90,173	18,547	-	7,355	-	8,436	165,144	(632)	(170,458)	118,565	4	118,569
可換股債券兌現時												
發行股份	10,000	10,000	-	-	(1,494)	-	-	-	-	18,506	-	18,506
購股權失效時轉撥	-	-	-	-	-	(4,885)	-	-	4,885	-	-	-
確認以股本結算以股份												
支付之款項	-	-	-	-	-	1,604	-	-	-	1,604	-	1,604
實繳溢餘分派	-	-	-	-	-	-	(165,144)	-	165,144	-	-	-
發行可換股債券	-	-	-	-	4,078	-	-	-	-	4,078	-	4,078
少數股東供款	-	-	-	-	-	-	-	-	-	-	4,963	4,963
並無於綜合權益表確認之												
虧損淨額 - 匯兌差額	-	-	-	-	-	-	-	(166)	-	(166)	-	(166)
期內虧損	-	-	-	-	-	-	-	-	(33,851)	(33,851)	-	(33,851)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100,173	28,547	-	7,355	2,584	5,155	-	(798)	(34,280)	108,736	4,967	113,70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已動用之現金淨額	<b>(42,585)</b>	(12,321)
投資活動(已動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b>(725)</b>	18,546
融資活動所得(已動用)之現金淨額	<b>35,136</b>	(16,90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淨額	<b>(8,174)</b>	(10,682)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12,417</b>	26,918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b>4,243</b>	16,23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b>4,243</b>	16,469
銀行透支	-	(233)
	<b>4,243</b>	16,236

## 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奧亮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結算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年度賬目一併參閱。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物業乃按公平價值(如適用)列賬。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年報所採納者一致。

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本集團業務相關並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報申報期間生效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認為，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在期間內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之營業額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b>20,291</b>	16,224
終止經營業務(附註6)	<b>4,820</b>	37,488
	<b>25,111</b>	53,712

### 業務分部

期內，本集團主要從事以下業務：

- (i) 物業投資；
- (ii) 娛樂媒體，包括電訊增值服務；
- (iii) 媒體購物；
- (iv) 電訊；及
- (v) 金融服務。

本集團按照該等分部報告其主要分部資料。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業務分部(續)

本集團在期間內按業務分部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總計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娛樂媒體 千港元	媒體購物 千港元	電訊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營業額							
外部銷售	2,562	14,512	7,048	989	-	-	25,111
分部間之銷售	-	116	-	-	-	(116)	-
合計	2,562	14,628	7,048	989	-	(116)	25,111
分部業績	(4,647)	(5,206)	(2,152)	(55)	(24)		(12,084)
其他收入							855
未分配企業開支							(16,741)
經營虧損							(27,970)
財務費用							(5,715)
除稅前虧損							(33,685)
稅項							(166)
期內虧損							(33,851)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 (續)**

業務分部 (續)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物業投資 千港元	娛樂媒體 千港元	媒體購物 千港元	電訊 千港元	金融服務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營業額							
外部銷售	2,219	48,955	894	1,576	68	—	53,712
分部間之銷售	—	23	—	—	—	(23)	—
合計	2,219	48,978	894	1,576	68	(23)	53,712
分部業績	647	2,898	(1,449)	(200)	5		1,901
其他收入							923
未分配企業開支							(14,301)
經營虧損							(11,477)
財務費用							(6,982)
除稅前虧損							(18,459)
稅項							(6)
期內虧損							(18,465)

## 2. 營業額及分部資料(續)

地區分部

本集團在期間內按地區分部劃分之營業額及經營虧損貢獻之分析如下：

	營業額		經營虧損貢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香港	<b>11,792</b>	10,913	<b>(21,374)</b>	(14,428)
中國大陸	<b>7,542</b>	3,744	<b>(2,659)</b>	(2,951)
美國	<b>989</b>	1,576	<b>(55)</b>	(202)
抵銷	<b>(32)</b>	(9)	-	-
	<b>20,291</b>	16,224	<b>(24,088)</b>	(17,581)
終止經營業務：				
日本	<b>4,904</b>	37,579	<b>(9,763)</b>	(884)
抵銷	<b>(84)</b>	(91)	-	-
	<b>4,820</b>	37,488	<b>(9,763)</b>	(884)
	<b>25,111</b>	53,712	<b>(33,851)</b>	(18,465)

### 3.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已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計入：		
利息收入	85	121
扣除：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3,078	13,287
無形資產攤銷	198	2,42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160	1,253

### 4.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可兌換優先股之應計利息	-	319
可換股債券之實際利息	658	-
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借款	702	288
毋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借款	681	538
	2,041	1,145
終止經營業務：		
融資租賃承擔之融資費用	3,662	5,837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借款利息	12	-
	3,674	5,837
	5,715	6,982

## 5. 稅項

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內之稅項包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期內稅項－海外	98	—
遞延稅項	(115)	—
	<b>(17)</b>	—
<b>終止經營業務：</b>		
期內稅項－海外(附註6)	183	6
	<b>166</b>	6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期內並無就香港利得稅提撥準備(二零零六年：無)。海外利得稅乃根據本集團附屬公司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適用現行稅率按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 6. 終止經營業務

本集團已(i)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九日與Quants訂立租賃終止契據以終止租賃合約；及(ii)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九日與Prepar訂立管理終止契據以終止管理合約。該等終止契據均已追溯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終止契據之訂約方均毋須就終止租賃合約及管理合約支付任何代價。本集團就與Quants及Prepar之融資租賃安排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主要包括應收融資租賃賬款及應付融資租賃賬款)須根據上述終止契據於結算日後不再確認。

**6. 終止經營業務(續)**

包含於簡明綜合損益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內之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及現金流量載列如下。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收益	2	<b>4,820</b>	37,488
開支		<b>(14,400)</b>	(38,366)
除稅前虧損		<b>(9,580)</b>	(878)
稅項	5	<b>(183)</b>	(6)
出售經營業務之收益		<b>(9,763)</b>	(884)
		-	-
源自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b>(9,763)</b>	(884)
源自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已動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b>(8,330)</b>	3,756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	12,016
融資活動已動用之現金淨額		<b>(22)</b>	(8,546)
現金流量淨額		<b>(8,352)</b>	7,226

##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就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而言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依據之期內虧損

一期內虧損淨額

<b>33,851</b>	18,264
---------------	--------

股份數目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	-------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依據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91,006,389</b>	85,302,051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就持續經營業務而言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依據之期內虧損

一期內虧損淨額

<b>33,851</b>	18,264
---------------	--------

減：源自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b>(9,763)</b>	(884)
----------------	-------

計算源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

攤薄虧損所依據之期內虧損

<b>24,088</b>	17,380
---------------	--------

計算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假設行使購股權及轉換可換股債券之情況，因為其行使及兌換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所使用之分母與上文詳述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採用者一致。



**8. 無形資產**

	線路使用權 千港元	特許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3,636	22,363	25,999
出售	—	(22,363)	(22,363)
匯兌波動	18	—	18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3,654	—	3,654
<b>累計攤銷</b>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2,455	8,776	11,231
攤銷	198	—	198
出售	—	(8,776)	(8,776)
匯兌波動	12	—	12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2,665	—	2,665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989	—	989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81	13,587	14,768

**9. 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本集團一般向貿易客戶授予平均60天之放賬期。結餘包括應收貿易賬款，其賬齡分析(扣除撥備)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日結賬	<b>3,501</b>	8,840
31-60天	<b>1,241</b>	6,419
61-90天	<b>8,000</b>	2,071
逾90天	<b>4,022</b>	1,251
	<b>16,764</b>	18,581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b>4,819</b>	4,859
	<b>21,583</b>	23,440

## 10. 應付貿易賬款、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結餘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即日結賬	<b>727</b>	3,919
31-60天	<b>441</b>	5,457
61-90天	<b>6,039</b>	126
逾90天	<b>736</b>	5,516
	<b>7,943</b>	15,018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b>10,004</b>	9,692
收購附屬公司之應付賬款	-	15,878
	<b>17,947</b>	40,588

## 11. 股本

	普通股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730,000,000	73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90,173,056	90,173
可換股債券獲兌換	10,000,000	10,000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100,173,056	100,173

## 12. 關連人士交易

誠如該等財務報表附註6所披露，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曾進行下列重大關連人士交易：

- (a)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就應付本公司主要股東之融資租賃下之承擔承受財務費用約3,66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5,837,000港元)。
- (b)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就所提供之一般行政及企業服務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收取之服務費收入約53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591,000港元)。
- (c) 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就所提供之一般行政及企業服務向由本公司一董事控制之公司收取之服務費收入約125,000港元。該董事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一日辭任其職位。
- (d)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向本公司授出20,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0,000,000港元)信貸融資。貸款按商業利率計息，無抵押。本公司於期內並無動用該信貸額(二零零六年：無)。

於結算日，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有下列結餘：

- (a) 就所提供之一般行政及企業服務應付本公司關連人士之款項約9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75,000港元)已列入應收貿易賬款、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款項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b)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融資租賃下之承擔約332,952,000港元乃就租用數碼售賣機應付本公司一主要股東者。
- (c)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應收融資租賃322,669,000港元乃就租用數碼售賣機應收本公司一名股東。
- (d)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收購附屬公司應付賬款15,878,000港元乃就本公司收購附屬公司應付本公司一名股東。

##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營業額約為25,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53%。回顧期間內毛利約為13,000,000港元，下降43%。期內虧損約為34,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83%。虧損增加主要因為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公佈之終止於日本之數碼售賣機業務。

財務費用由7,000,000港元降至約6,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18%。下降之主要原因乃終止就日本內容分銷業務所部署之售賣機所產生之融資租賃費用。

母公司之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降至約109,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22%，而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流動負債淨值則約達13,000,000港元。

## 物業投資分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此分部之收益總額約為3,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略微增長15%。然而，此分部之虧損較去年同期顯著增至5,000,000港元。虧損顯著增加主要由於就有關澳門潛在物業投資商機進行研究及製作報告而產生之專業、專家及諮詢費用。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位於香港花旗銀行中心物業之商舖全部出租予第三方，就蘇州之物業而言，20個單位中的80%亦已出租予第三方。

## 業務回顧(續)

### 娛樂媒體分部

此分部於回顧期間之營業額約為15,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70%。此分部於回顧期間之毛利約為10,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48%。下降之主要原因乃終止於日本之數碼售賣機業務之融資租賃。

於香港及澳門，Cellcast (Asia) Limited (「CAL」) 以「Yeahmobile」品牌進行貿易，繼續保持其於該行業之領導地位，並提供多種增值服務，包括流動電話鈴聲、MP3電話鈴聲、螢幕圖案、Java遊戲下載等等。CAL亦為若干知名流動網絡營辦商提供互動語音回覆平台，並為其他企業客戶提供流動平台解決方案。於回顧期間，CAL繼續透過產品及服務多元化以維持市場佔有率及減少因音樂內容持有人持續分薄利潤及售價下調壓力所帶來的影響。

於日本及夏威夷，由於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分別與日本合作夥伴及出租人終止管理協議及租賃協議，並追溯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一日起生效，本集團將於其後關閉於日本及夏威夷之有關附屬公司並重組於夏威夷之業務。

### 媒體購物分部

此分部於回顧期間之營業額自1,000,000港元增至7,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688%。此分部之毛利及經營虧損分別為127,000港元及2,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分別增加144%及49%。

儘管本集團在中國之夥伴最初面臨發送廣播時間之問題，惟銷售額已於本年度上半年加速增長。本集團將繼續與中國之夥伴合作開發商機，並同時精簡經營。

## 業務回顧 (續)

### 電訊分部

於回顧期間，此分部之營業額約達1,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此分部之虧損約達55,000港元。此分部持有日本與夏威夷之間的連接電纜之線路使用權，並繼續向其日本相關方提供維修及支援服務。

### 金融服務分部

儘管此分部於回顧期間之營業額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顯著，本集團將於二零零七年下半年繼續發掘對本集團整體有利之潛在商機。

### 股本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本公司分別有三份金額達5,400,000港元、7,200,000港元及20,000,000港元之可贖回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附有權利可轉換為本公司合共17,000,000股股份。該等可換股債券產生之所得款項乃用於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及償還短期周轉性貸款及其他短期債務。有關該等可換股債券之詳情已刊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二月十五及十六日發表之公佈。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份可換股債券之持有人已將金額達2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轉換為本公司10,000,000股股份。因此，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餘下未行使之可換股債券本金額合共為12,6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本公司已與一名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以分別向不少於六位獨立投資者配售合共10,000,000股新配售股份及5,000,000份非上市認股權證。有關交易詳情已披露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三日發表之公佈。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集團資產抵押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短期銀行貸款約為22,000,000港元，長期銀行貸款約為26,000,000港元，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4,000,000港元。大部分借款均以港元結算，且所有借款中僅有不足1%以美元結算。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額合共約70,000,000港元，向一名主要股東可借入之無抵押循環貸款額為20,000,000港元。所有銀行融資乃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為163,0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以及本公司董事及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之個人擔保額合共390,000港元作抵押。此外，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就本公司及該等附屬公司將動用之分享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互相擔保合共35,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未動用信貸融資額約為42,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27,000,000港元，而流動負債約為41,000,000港元。本集團繼續採用保守之資金運用及財務政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0.68(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88)。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本集團之負債總額除以母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股本總額)為0.76(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9)。所有銀行及其他借貸乃按浮動利率借入。

### 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本集團之營業額、開支、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元、日圓、美元及人民幣結算。於回顧期間，美元及人民幣兌港元之匯率較為穩定，而日圓則較為波動。隨著於二零零七年三月終止管理協議及租賃協議，以日圓為基準之收益及資產顯著減少。本集團考慮到所涉及之貨幣風險及取得有關保障之成本後，認為透過遠期外匯合約大量對沖貨幣風險並不適當。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以作對沖之用。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僅有一宗訴訟個案有待解決。該訴訟個案乃由一間銀行向一位已告破產之第三方及合資企業提出，就尚未償還之貸款透支向本公司送達第三方通知。經諮詢一位律師之意見後，董事認為該個案已數年未有動靜且勝算不大，故並無就此等被指稱之索償於賬目內提撥任何準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本集團之僱員

本集團根據僱員之工作表現，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制度。全職僱員亦享有其他福利，包括公積金計劃、醫療津貼及考試休假。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僱員總人數為100人。

## 展望

鑑於澳門之地產市場擁有高發展潛力，本集團計劃擴展其物業投資分部之現有業務，並將致力於澳門之物業相關投資機會。

本集團將配置主要資源並致力於澳門之物業相關項目，並計劃於日後進行集資活動以為潛在收購機會提供資金。就媒體購物分部而言，本集團將繼續精簡業務並與中國之夥伴合作開發商機。

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整合資源並拓展渠道以推進成本效益及其業務之增長。



## 購股權計劃

根據僱員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變動詳情如下：

	每股 認購價 港元	行使期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授出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持有之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期內 行使/ 失效之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千份
<b>董事：</b>							
松田滝洲	5.78	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五日至 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四日	二零零五年 五月二十五日	2,000	2,000	-	2,000
姚瀛輝*	3.255	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六年 五月二十六日	100	100	-	100
	1.90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日至 二零一零年一月九日	二零零七年 一月十日	300	-	-	300
梁道光	1.90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日至 二零一零年一月九日	二零零七年 一月十日	300	-	-	300
張志輝	1.90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日至 二零一零年一月九日	二零零七年 一月十日	300	-	-	300
西浜大二郎**	6.50	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五年 一月二十六日	300	300	300	-
持續合約僱員(1)	6.90	二零零五年一月五日至 二零零七年一月四日	二零零五年 一月五日	40	40	40	-
持續合約僱員(2)	6.50	二零零五年一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五年 一月二十六日	55	40	40	-
持續合約僱員(3)	1.90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日至 二零零九年一月九日	二零零七年 一月十日	340	-	60	280
其他(1)	6.90	二零零五年一月五日至 二零零七年一月四日	二零零五年 一月五日	20	20	20	-
其他(2)	3.965	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九日至 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八日	二零零六年 一月十九日	200	200	-	200

\* 姚瀛輝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本公司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 西浜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一日辭任本公司董事。

### 購股權計劃(續)

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算於一月十日授出之僱員購股權之公平價值為每份購股權1.90港元。評估購股權之公平價值時所採用之主要估值參數包括行使價、無風險利率、購股權性質、預期購股權期間、波幅及預期股息率。估值假設經濟前景及特定行業前景並無重大波動，以致影響到本集團業務之持續性及相關證券之價格。估值亦假設現有政治、法律、科技、財政或經濟狀況並無任何重大變動，以致可能對本集團業務之持續性造成重大影響。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股份於緊接僱員行使購股權當日前之加權平均收市價為2.575港元。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買賣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 (續)**
**(a) 本公司每股面值1.00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松田滝洲	實益擁有人及由受控制 法團持有 (附註)	8,057,000	8.04
梁道光	實益擁有人	173,000	0.17
張志輝	實益擁有人	125,000	0.12

附註：松田先生透過e-Compact Limited (一間由Anglo Japan Enterprises Limited全資擁有之公司，而Anglo Japan Enterprises Limited由彼實益擁有) 持有8,056,000股股份，其餘1,000股股份由其本人實益持有。

**(b) 購股權**

董事姓名	身份	購股權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松田滝洲	實益擁有人	2,000,000	2.00
姚瀛輝*	實益擁有人	400,000	0.40
梁道光	實益擁有人	300,000	0.30
張志輝	實益擁有人	300,000	0.30

\* 姚瀛輝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五日辭任本公司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規定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或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在任何情況下均可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之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

**主要股東 (續)**
**(a) 本公司每股面值1.0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Quants Inc.	實益擁有人	22,747,500	22.71
Ichiya Co., Ltd.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	9.98
T&C Holdings, Inc.	透過受控制法團持有 (附註1)	9,000,000	8.98
松田滝洲	實益擁有人及透過 受控制法團持有 (附註2)	8,057,000	8.04
Freparnetworks Inc.	實益擁有人	5,015,000	5.01

附註1： T&C Holdings, Inc.透過其實益擁有之公司(即T&C Capital Limited)持有9,000,000股股份。

附註2： 松田先生透過e-Compact Limited(一間由Anglo Japan Enterprises Limited全資擁有之公司，而Anglo Japan Enterprises Limited由彼實益擁有)持有8,056,000股股份，其餘1,000股股份由其本人實益持有。

## 主要股東(續)

### (b) 購股權

股東名稱	身份	購股權總數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松田澆洲	實益擁有人	2,000,000	2.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並無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在任何情況下均可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之面值5%或以上之權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並無於回顧期間內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於回顧期間內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證券。

## 企業管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以下各項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守則」)：

- (a) 本公司之董事會主席並無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1)條輪值退任。
- (b) 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之角色並無分開。松田滝洲先生現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松田滝洲先生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為本集團提供強勁而貫徹之領導，令本集團之規劃及未來發展更為有效。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回顧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準則，並已與董事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松田滝洲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